

民治評論

號刊創卷一第

日一冊月五年一廿國民

社論評治民

號七十八路州膠海上

行發二期星逢每

用郵費元，五七期年三零售每份
十足收。郵費在外，四角定價十二全分，半期價二十六

本刊發行股啓事

各高中及大學學員注意

本刊發行伊始，而同人於發行方法又素不擅長！尚荷各派報社惠予推銷；或各中高中及大學學員諸君於其課業之暇，而仍留心於社會文化運動者，本刊對於其推銷之熱忱，當予以特別之便宜！乞逕函知本刊發行股可也。

(一) 主張以「提倡民治為使命」
(二) 本刊乃一公開園地，無論本(國民)黨黨員，或黨外民衆，但其言論不違反民治旨趣，或出於研究學理態度者，一概歡迎；俾收集思廣益之效，而符「天下爲公」之實。

本刊啓事

本刊內部籌備尚未完成，而即草率，同人甚覺慚愧！自後陸續改進，或有當於社會人士之一覽，尚望海內賢達，時錫教益，無任泥首禱企之至！

本刊日期目錄

發刊詞一	俄美為何不向日本開戰？	張素民	記者
發刊詞二	日本政變之內幕及由來	傅澍蒼	
非內戰	球、進伊靜仁		
國難與憲政	李烈鈞		
勅汪案之法律的研究	石郎		
郵潮平後之贊言	陳滄來		
成功之原理	顧羅		
郵箱	章士釗		
來函	龐如		
去信			

又發刊詞

累遭慘變後之呼息！

鳶如

本刊創見於今朝，正應如懸弧設帨，喜氣盈門；福祝無疆之麻，胡爲而曰呼息於累遭慘變後也？

「民治」，非辭典上最習見，街頭巷尾最流行之一名詞乎？然所經於本刊者則否！蓋固有其個別之史事；而適又遭逢不幸者累也！

當民國十一年，廣州護法議員乘法統恢復之機，秉承黨魁中山先生意旨，相率北上，努力於政權之移挽與黨義之宣傳。設民黨議員通訊處於北平頤和園九號，並祕密徵集新黨員。本刊主辦人以黨員之一，又與護法議員之中堅分子深相結合；因創辦一「民治通訊社」。其每日發布之新聞稿件純以當時黨所主張之「民治」為骨幹；在北平各通訊社中獨樹一幟。迨總統黎元洪被逼出走，曹錕之推選進行方略，一時反曹運動遂以該通訊社為唯一之宣傳機關。不惟平、津、大連、瀋陽、哈爾濱、齊齊哈爾、張家口、太原、西安、蘭州等處報紙，（時東南在舊軍閥勢力範圍中）採用該社稿件殆遍；即如日本之每日、朝日、報知等新聞小記者，亦莫不訂用該社新聞稿。其電達海外各該報之資料。至是該社之傳力量愈見膨脹，而附選派之注意益集矢於該社及其主辦人之一身；其最足以賈恨者，即爲首

先揭發「大總統選舉會印信被盜」一案，（事後據報多損失其賄選漏縫費達三百六十萬元）震動一時。不惟該社被

封，主辦人亦即下獄！旋經移駐津、滬，議員及

警之交涉；始將本案移送地方檢察廳；仍判處拘役三十日，緩刑三年，事乃得釋。該社未以此挫折而灰心，逾月即

恢復。直至曹氏就任偽職後，該社態度不變如故！從龍胥交警廳嚴辦；（此決議案曾遍誌當時各報之「開議要聞」）一面則已先由所謂公府軍事廳下令通緝主辦人。而該社之

二次被封，距復業才三旬有四日也！後值三角（孫段張）聯盟，討伐賄選成功，主辦人乃得由逃亡

地還平；該社亦卒得二次復活。凡此經過，現列名中委府委之某某等，均知之甚稔；而當日從事政治舞台之上之人留與心時事者，想多猶能記憶及之也。

直至民十八年，政治中心樹立南京已久。北平新聞業以消息來源遠距之故，漸非小本經營所能措置；乃將民治通訊社移京改辦「民治報」。於是年十二月十六日創刊，至十九年八月十六日，以經濟力無能持續，已準備與讀者告別之一篇痛言矣；文且上版！所有房屋，印機，鉛字之退貨；職工之清算，均已分別處理將竣矣！不謂於全社同人帳觸之際，忽有一友深布叩門來！力稱願各以收入之一部盡量挪出，彌縫差數；同時殘留職工亦咸應聲掙扎；於是拆去地位一塊，聲明取銷社論「生別痛言」之矛盾宣言，而

得最後五分鐘之挽救！

同人經此刺激與鼓勵，遂益努力奮發；求所以盡天職，利社會，符名實，要必自提高輿論權威始。居常論評，雖深得社會之同情；而每為政府當局所不滿！其有關政治，法律，外交，財政，……者無論；即屬於社會事件之論評，僅為仗義扶弱之一案，亦遭受無限之艱辛！（十九年六月至八月南京有名的民治報平反學徒小馬被嚴重傷案）蓋除廢除小費 Anti-tip movement 主張之若干論文為當局所採納（自十九年九月十六日起為文至十月一日，京市府遂制定條例，發布布告，禁止各茶樓，菜館，旅社，浴堂之類外需索；至十月中旬，復見滬報登載滬市府同樣之施行，並函招商，三北，寧紹，三輪航公司禁止茶房需索。但事實上不過曇花一現，我官廳之執行類如是！）外，更無差強人意之一事足為輿論所歌頌者！同人良知未滅，熱忱有加，所指責匡正愈多，而所遭亦愈險惡！然猶以為約法已於去歲六月一日頒布生效，則後此言論之桎梏當可依法解放；乃事實上絕對不然：軍事機關而檢查新聞，依然具無上威權；使新聞記者感受種種之不便與種種之痛苦！同人正氣所激，不覺厲害之將至，遂發為「敢請國民政府以命令廢除約法之一部」之一憲直社論！題雖驚人，語實不隨。不料竟於去歲八月二十日之深晚，突破軍事機關奉令派遺武裝同志多人坐以反動嫌疑之名，圍將主辦人及總編輯捕去，拘禁至一月之久！始蒙蔡子民校長面蔣前主席解釋所謂反動嫌疑之誤會，乃得釋出：此為煌煌約法頒布後首都新聞記者試效之第一遭！民治報之同時被封

，自是題中應有，不待煩言矣。

顧念吾人不生於空桑，不來自異域，且不屬於本黨外的任何系派，平日更安分守己不作擾奪政權之活動；稟天賦之聰明，承師長之教誨，站在民衆立場，服務社會文化事業；如此者宜若隨心應手，惟往无咎；而乃荆棘在途，既不宜於北，復不利於南！吁嗟乎；此非政治不良，環境之害我歟？我何負於國家社會！

雖然「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外觀國際，內察國情，險象環生，悲從中來！吾仍惟有盡其言責，貢獻於吾希望之聰明政府，期終能登斯民於衽席！，此所以地址三遷，今來海上，刊已三更，茲稱「評論」而仍不離向所印信之「民治」主張者也，若誤認為託庇粗界，蓄謀「反動」，則本年一月九日復有解放言論自由之明令在，而如果欲加之罪者，又固無時而不可以特區法院手續行之也。

如何達到完全民治之方法？

記者

民治評論創刊之由來，已見前文。今後之主張，二詞則尚待申述。本刊之宗旨，即如名義所示，民治而已。所謂民治，即一國之事，由人民自治之。申言之，凡屬國民有參與政治之權利，有報效國家之義務。此權利義務之廣狹如何，實施如何，言之甚長，同人以後當陸續貢其所見，與國人商榷，可暫置勿論。據記者所知，民治為各派學說之共同目的，即共產主義者如列寧斯達林之流，亦大倡民治之說。（見 Lenin, The Proletarian Revolution; Stalin, Leninism.）至非共產主義者不論為社會

主義派，爲自由派 (Modern Liberals) 爲資本主義派，或爲守舊派，其贊成民治，更不待言。惟如何達到完全民治之方法，則各派之見解不一。共產派，則以爲非打破現在之政府組織及經濟制度，及非實行無產階級專政，不足以實現真正民治。社會主義派亦以爲改變經濟爲實行民治之方法，不過採政治的手段，反對革命方法，尤仇視無產階級專政。自由派則以零星改良，逐漸演化，爲達到完全民治之方法。實則自由派與社會主義派，名異實同耳。

(此理言之甚長) 資本主義派及守舊派，則對於現在歐美之民治，已表滿意，視改革爲畏途。其態度可一言以蔽之曰：遷就現狀而已。

吾國人現時所希望之民治，卑之無甚高論，不過歐美現已通行之民治耳。以吾國之各種社會情形落後，即欲實現此種民治，究須經過何種途徑，採用何種方法，言人人殊。在國民黨當局則以爲非經過一黨專政之時期不可；在熱心民治者，則以爲非立即廢除一黨專政實行憲政不可。本刊同人對此二說，均採研究批評之態度，無絕對之主張。何以故？以此二說均含有極大之問題，及無數相聯之小問題，非經徹底研究，不易解決。易詞言之，本刊對於實現民治之方法問題及其他一切問題，均採研究的批評態度。以客觀的材料 (Objective data) 為根據，以具體的問題 (Concrete Problems) 為對象。不尚感情，不重意氣。不任意雷同，不隨聲附和。此則本刊之宗旨，敢公告於國人者也。

本刊既注重，客觀的研究，無成見在胸，對於各方各

派之意見，自盡量容納，故在本刊所發表之一切文字，凡非署名「記者」者，皆由作者自負文責。有時對於相反之意見，或同時登載，以示研究之真精神。國事日亟，社會問題日多，盡全國之聰明才力，尚不足以資應付，若拘一家之成見，對於異說，深閉固拒，則吾國必永遠沉淪，無復望矣。國人乎！盍興乎來！

俄美爲何不向日本開戰 張素民

日本以武力奪取滿洲，在吾國固應人人抱公義滅吳之志；即在蘇俄與美國，利害之衝突亦匪輕。在平日俄日戰爭，美日戰爭，早已暴發矣。今則俄美均徘徊觀望，遲遲不敢發難者，各有其苦衷也。請先言俄日之衝突。

北滿之中東鐵路，中俄之共有產業也。日本爲佔據南滿計，強迫中東鐵路運兵，其勢力已及於北滿。俄國自共產革命後，對於中東鐵路不欲全部退還吾國者，甘六畏日本由此鐵路向西伯利亞進攻，爲一大原因。今日日本強迫利用此鐵路運兵，俄國心中之怨恨，自無待言。不過俄國正值第一五年計劃將告成功，預備實施第二五年計劃之時，若正式與日本決裂，則費盡苦心所得之第一五年計劃之成績，一朝破壞之有餘，遑言尚未實行之第二五年計劃。五年計劃一破壞，則蘇俄政治之基礎動搖。故蘇俄寧忍氣吞聲，受一時之侮辱，不願逞氣忿而誤大局，此則西人臨機應變之長而有非吾國人所能及者。以言實力，蘇俄今日之戰鬥力，并不遠弱於日本。然戰爭之害及全局，勝敗皆然，蘇俄對日之始終採緩和

態度者此也。

美國之未忘情於滿洲者，爲稍留心國際關係者所深知。

舉例言之，日俄戰後，美商哈利門氏 Edward H. Harriman 欲與日本合辦南滿鐵路而未遂，後慤憲美政府與滿洲總督唐紹儀訂創辦滿洲銀行，修建鐵路之約。然因光緒去世未實行。哈利門之心猶未死也，後進行收買中東南滿二鐵路，然爲日人所拒，計不果行。

哈利門乃另擬修築與南滿鐵路平行之鐵路，所得謂錦愛鐵路是也。此種計劃極得美國銀行家之贊成。是年十月滿洲當局與美銀行團簽定錦愛鐵路合同。美國方面并邀請英德俄日本加入，然日本不願失其南滿之利益，堅示拒絕，俄國亦因日本之拒絕而不願放棄北滿，當聯盟國，日俄表示拒絕，英法隨之。美國之計劃又失敗。凡此諸例，皆足以表示美國欲染指於滿洲而與日本利害衝突致未能如願以償。至華盛頓會議，通過九國公約，四強協約，均一再聲明維持列強在中國之門戶開放政策即寓美國加入侵略滿洲之意。此次日本悍然以武力攫取滿洲，創立所謂滿洲國，是無異絕美國侵略滿洲之望。豈美國所能甘心

本刊徵文辦法

(一)

凡合本刊所標示之主張及態度之投稿文字，而非俚各白話，或古奧文言者，概所歡迎。

彼此復鉤心鬥角；俄則欲美先向日發難，美亦欲俄先向日發難，然後各收漁翁之利。

(二)

論評、專著及游記，每千字酬二元至六元；文藝、短記及小說，酬一元至三元；文苑、講演、特載及談話，酌酬本刊若干份；不受酬者聽。

俄美對日既各有其苦衷，

(三) 專著、游記，小說及特載，於第一次投稿時應先聲明其文字多寡之概數，及不採登時如何退還？否則中止刊登，或不登不退，尙乞原恕！

於是彼此更觀望徘徊。日本深知此情，故更敢爲所欲爲。凡吾國人，應從速覺悟，救國須由本國人圖微倖之生存。日本深知此情，故更

(四) 投稿文字于清稿後，務請蓋用署名之圖章，及經採登，本刊當於出版時附以通告：在一定期限內，由投稿人或所遣工役攜帶投稿時本名之同一圖章，前來本社經理部領取評定之酬金或酬品。在外埠者適用郵匯；但須扣除匯水及郵費。

除匯水及郵費。稿件信件如非專送，請用快郵；外埠如通航空信件各地，請用航郵。務期迅速寄至本社。

不可，然謂倚賴國際聯盟，即可抵制日本，則爲愚妄。茲篇所述，限於俄美；俄美皆非國際聯盟之會員也，至國際聯盟之情形如何，異日有暇，

並以曉譬倭軍閥

歐戰以還，各國創鉅痛深，方圖休養恢復，加之蘇俄暴興，以共產主義相煽惑，列強頓感危迫，益以世界經濟窮窘，各謀自保，無暇東顧，倭軍閥以爲千載良機，不可輕失，其始寺內內閣以資助我國內戰，冀坐受漁人之利，毒計未就，而寺內殞，田中內閣繼之，仍襲寺內政策，援助張作霖，以抗革命軍，民國十七年，我軍北伐連捷，破竹之勢已成，而倭軍於事先侵入

濟南，籍口保護倭僑，潛犯我軍，國政府知倭人意在挑釁

飭令各軍不抵抗而退，詎倭軍竟戕我交涉員蔡公時等官吏數十員，並屠戮無抵抗之軍民二萬餘人，然畢竟不成，時張作

霖以革命軍迫近平津，勢難抗拒，亦懼倭軍謀己，急退關外，冀保巢穴，而倭軍竟炸斃張作霖於瀋陽之南滿北甯鐵路交

重政策，不欲妄生變故以期蘇息民困，兩年之間，島國小康，而軍閥衡之，卒被血盟黨暴徒狙擊，創雖復而終不起，犬養毅以政友會總裁繼任閣揆，事事仰承軍閥鼻息，不惜改變其宿昔所主張中日親善之素志，去年九一八瀋陽之變，怒激全球，而倭軍閥野心未已，又於本年一月廿八日無端侵我關北吳淞，破壞各國商務，直無異向世界挑戰，東瀛有識之士，如幣原若槻輩，咸爲寒心，以島國財力武力，萬不足與世界抗爭，咄咄書空，橫被口語，而三井銀行董事長照珠磨又繼前財長井上之後而被刺也，淞滬激戰逾月，倭佔全國兵力之半，憑據公共租界爲巢窟，不能舉我一隅之地而我軍之守禦者僅十九路軍與第五軍之一小部分，雖衆寡懸絕，援濟不至，然猶殺賊過當，全師而退，倭寇無如之何也，我國民政府崇尚仁義，不

停戰提議不惜違反民意，屈辱求成，而中日停戰協定，遂於本月五日在上海簽字，吾人遭此奇辱，憤恨萬狀，而倭密院副議長平駿沼，即爲其首領，內則藉愛國爲口實，以阻難議會制止軍閥之橫暴，外則主張強硬外交，以移易國人之視聽，及田中死，而民政黨之濱口內閣繼之，頗主慎

獎懸文徵別刊本

體例 限用文言以小方格紙清繕

題目 「如何達到民治之目的」

獎金 第一名壹百元第二名四十元第三名二十元

錄次 本社常聘請當代政治家法學家及社會

學者若干人評定之

限期 本年六月底以前寄到上海膠州路（武

定路口）八十七號劉鳶如收

附言 作者出身略歷請自敍明以便本刊表揚
又詳細住址請自書明以便郵匯

忽兩國生靈塗炭，並遭重創之公斷與英美各友邦公使之驚，其國內政治領袖及外交官咸不滿軍閥之所爲，以爲有玷國體，而議會且質問田中，要求說明，倭軍閥無以自解，遂煽動淺見薄識之青年，組織所謂國本社者，而現任樞密院副議長平駿沼，即爲其首領，內則藉愛國爲口實，以政友會總部，東京警察廳，及宮內大臣官邸，均發見炸彈

及鎗擊情事，事後海軍軍官十八人，詣警察廳自首，謂各案均彼等所爲云云，據華聯社十六日東京電訊云，此事係日本陸海軍軍官之法西斯革命運動與去年十月十七日刺殺前財長井上企圖暴動之血盟團有深切關係，彼等主張之政策，爲：

(一)占領滿蒙，爲日本之領土，

(二)產業奉還日皇，歸軍閥法西斯黨管理，

(三)對國聯採取絕對不合作，

(四)對蘇俄及美國即時開戰，除日本之後患，

(五)打倒黨政治，打倒資本家，

爲欲占領滿蒙，必與俄美肇禍，又受國聯掣肘，所以於外交上主張脫離國聯，對滿蒙政策，如美俄干涉，則與開戰，依日軍部之神算，謂於此三年內，陸軍有力量能滅俄國，海軍能破美海軍，失此機會，即日本永無獨霸亞洲之望，此爲日軍閥第一步之獨斷，并欲打倒財閥，理由有二：(一)財閥以金錢爲重，不爲國犧牲其利益，不肯出巨款作侵略經費，所以非打倒不可，

(二)若興大軍，軍人多爲農工子弟，現在農工困苦異常，失業農工瀰滿全國，非得農工之同情，興軍必敗，所以欲討伐俄美，必先打倒財閥，以產業奉還日皇，而以軍閥管理之，

此次日本政變，大養首相突被犧牲，吾人深憫其遭茲慘變，然彼努力數十年爲求憲政實現之人，晚年竟依順軍閥，而終不免禍，徒自毀其護憲之功爲尤惜也，大養被刺後，日本政界遽形慌張，元老西園寺亦懼禍將及己，趨超不

前，而陸相荒木公然宣言內閣須得軍部同意，不許政黨組閣此誠憲政史上之一大變，代議政法，在東瀛已成強弩之末矣，日昨海軍大將齋藤實，以西園寺之推轂，受命組織混令內閣，網羅各黨派人才，東瀛渾沌之政海，或者暫可平靜歟，按日本軍閥向分陸海軍二派，陸軍屬長藩，以故山縣有朋爲首領，隱爲日本政治重心者數十年，海軍屬薩藩，雖以東鄉平八郎爲首領，然東鄉爲人恭謹，淡於榮利，不願干政，而握海軍系實權者爲山本權兵衛，山本爲人有幹略，兩任閣揆，均被陸軍系借事推倒，齊藤實者，山本之心腹，其人圓活，善於應付，曾任朝鮮總督，以軟化政策見稱，較陸軍派之劍拔弩張者，略爲和緩，且海軍派對世界大戰，尚不欲先啓釁端，識見差淺，吾人惟企望齊藤氏今後發揮其政治手腕，矯正以往長藩之盲人瞎馬矣，奔無前之政策，以避免日本空前之最大危機，是則島邦之福也，然吾人願進一言，以曉譬倭軍閥之盲進者，往者濟南屠殺之役，皇姑屯炸斃張作霖之案，瀋陽潛襲之變，我國人皆隱忍而未抵抗，任爾橫行，倘遂以爲九州可唾手而得，世界各國皆莫能爲役，則大誤矣，殊不知濟南皇姑屯及瀋陽諸慘蹟，在吾人視之，與匈奴老子單于以月氏王頭爲飲器同一野蠻，匪惟不足以耀武，適爲文明史上之奇恥，吾國民蓄之愈久，發之愈厲，若輕我國人酷愛和平，絕不抵抗，則虎狼入市，虺蛇入室，至於忍無可忍，避無可避，亦必起而荷戈執殳，驅之殺之，此次淞滬之役，特略示其端耳，

……

……

……

憲政與民治

孫洪伊

今海內人士，咸以取消黨治實行民治，為救國要策，憲政促進會同人，亦本此義，以督促政府，喚醒人民，冀有補於萬一，蓋不取消黨治，決不能實現民治，不施行憲政，更無以樹立民治，故取消黨治，為施行憲政之先決問題，施行憲政，為樹立民治之先決問題，今之言黨治者，其意在取法俄意，然蘇俄波爾失維克之黨治，以資本階級為對象。意大利法西斯蒂之黨治，以共產黨為對象，吾國一黨專政，既非以資本階級為對象，又非以共產黨為對象，質言之，是直以人民為對象而已！

號稱民國，民權本高於一切，而當政者，反專制剝奪民權，寧非奇事？數年以來，以藥不對症之故，國計民生，交受其病，今則內憂日亟，外患日深，將亡國之慘痛，若不亟圖更張，勢如滄海橫流，不知所歸，况立國之道，首重綱紀，是非明，賞罰當，則綱紀立，綱紀立，則國乃長治而久安，雖曰老生常談，實為立國要素，吾國五千年文明古國，相維相繫於不散者以此。猶記滿清季年，從吾師蔣蘭金先生遊，蔣公以北方名宿，洞明古今治亂興亡，嘗語余曰，『清廷無是非已三十年，凡無是非之國，國必亡』，又曰『國無賞罰，吏治不修，民無托命，而人心風無俗，道德廉恥，亦因之而大壞，清實蹈之，其將復乎？今黨治之下，無公是公非，一以黨之個人之是非為是非，信賞必罰，一以黨之個人之賞罰為賞罰，綱紀掃地，舉國驟然！其素亂且甚于滿清末造，清之亡止于一姓，今

不將禍及全國乎？夫病已中于膏肓，即令亟以憲政作藥石，豈能收效于崇朝？然不行憲政，又將何道之從？

憲政者，組織國家之圖案，實行民治之軌道，人民應有之各種權，皆依據于茲，世界立憲先進國，如英，如美，如法，各早有成效可觀，即如土耳其，德意志等國，其革命之成功，皆後于我國，而憲政則皆已先我而行之，從可知立國有共由之正軌矣，嘗謂民國當如累塔式之政治，植基於人民，層累而上，形成下大而上小，國基乃固，今之黨治，等於倒置之塔，塔顛反在下，形成下小而上大，其危險何待外患來臨邪？夫建屋必基於平地，建國必基於人民，此不易之定理，反是，未有不顛覆者，今者，國無憲政，政失常軌，人民疾苦，無可告訴，生命財產，無可保障，其始為壓抑民權，終乃戕賊民生，以與變亂相循，岌岌不可終日，日人譏我為無組織之國家，其敢于悍然奪我東北，擾我東南者，未始不由于此，國人方痛心切齒于東省之亡，而上海復簽訂辱國喪權之協定，人言中國亡國條件，無一不備，而興國則一無所長，其言至為沉痛，國難至此，當局猶不痛改黨治之非，反歸咎民元以還，試行憲政成績之不良，以圖延長訓政，不知憲政為立國之常經，實行民治之正軌，其要義在完成國家之組織，與表現民權之作用二事而已，君主國家，尚不能不施行黨政，況民主國家邪？豈能因一時一事之挫敗，或當局個人主觀之判斷，遽作此因噎廢食之論，如謂以前試行憲政之成績不良，便不談憲政。則以前之政

府成績不良，亦當不談組織政府邪？國人每因一時一事之成績，而籠統推翻其整個制度，如以前因感於少數議員份子之不良？便併代議制度而推翻之，此種盲從心理，已為識者所譏，不料此種武斷盲從之論列，又出於政治當局之口，况往者之得失功罪，在政潮起伏之中，內情至為複雜，實難遽下定評，而今日黨治無功，訓政成績安在？又豈能一手掩盡天下耳目？近歐洲各國，非議憲政者，固不乏人，然終未有優于憲政之制度，為之替代，鄙人數十年來一貫之主張，即在實行憲政，從未少有變更，民國成立，歷時二十一稔，憲政早應觀成，不圖遷延至今，猶復作此促進憲政之運動，曷深浩嘆！

更有不能已於言者，國人須知憲政者，係為全民求保障，求出路，為全國各種階級，各種人才求保障，求出路者也，惟遵循憲政之軌道，始能完成共赴國難之使命，惟遵循憲政之軌道，始能達到建設新國家之目的，惟遵循憲政之軌道，始終樹立全民政治之精神，亦惟遵循憲政之軌道，始能打破自下一切之難關與痛苦，故憲政者，非少數官僚政客攫取政權之工具，一黨一派所視為切身之利害，羣起共赴，誓不達到目的不止，則終有成功之日，邇者李協和孫哲生諸先生，皆黨中魁傑，亦皆有澈底之覺悟，亦作促進憲政，實行民治之主張，國事前途，尚可為乎！亦在輿論之提倡與國人之共同努力而已。

府成績不良，亦當不談組織政府邪？國人每因一時一事之成績，而籠統推翻其整個制度，如以前因感於少數議員份子之不良？便併代議制度而推翻之，此種盲從心

三民肇造二十一年。幾於無歲不戰。歲或一二次。或三次，紀以地域。初則南北。次則北與北爭。又次則南與南爭，爭之地域有廣狹。詢其意旨。是否有造於國家。有利與人民。恐主戰者迄今訴諸本心。無以答也。考其名義。有所謂討逆討賊種種稱號。誰則為逆。誰則為賊。吾儕小民。亦不能細辨。朝為姻姪。夕成仇讐。翻手干戈。握手杯酒。逞一時之意氣。以地方民衆供犧牲。詢其意旨。主張作何。樹義安在。恐主戰者迄今訴諸本心。亦無以答也。

洪憲護法兩役。不能不戰也。張勳復辟。不可不戰也。十五年革命軍北伐。不得不戰也。此皆有正大之主張。詒吾民以維護國本。滌蕩瑕穢之機會。吾民自應頂首承認之。以外之戰。皆無名之師。動於一二之專欲私忿。取快一時者也。然則是不可以已乎。其癥結果安在乎。
一在位無剛直骨鲠之士。以外皆湊合夤緣。乘釁挑撥。以獵官取寵者也。有某晤某偉人言。以公名望。何必戀此。既有此高位。何不隨時匡正。曰吾亦混而已矣。嗚呼。混之一字。誠喪盡天下蒼生不少也。古人所謂大官法。小官謂軍人者。以屢憑戰鬥。取據權勢。皆博得元勳柱頭之徽號。自信無所不能。無所不可。民國成立以來。此軍人萬能之局。初則盤踞領域。繼則馳騁中原。無所謂民生國計。

也。求吾所大欲而已。欲不得逞則忿生焉。因忿而偏激。而專斷狂肆。而壅塞蒙蔽。於是戰機兆矣。曩假法以趨。今假黨以趨。凡此美名。皆成爲惡。此又國家之所以日非。戰禍之所以日多也。

今國家危殆急矣。混可久乎。忿可逞乎。必不能也。以內政言。財政已頻於破產。民生凋敝萬狀。稅源無所出。則財源無所出。舉凡餉糈官俸及一切政費處於絕境。官不能變。散而已矣。民不能生。死而已矣。兵不能養。潰而已矣。諸政廢弛。百寶叢出。日人直指我爲無組織之國家。至可警念也。且今日之勢。不僅患在廢弛。直患在崩潰。今日所最危急者。莫如其患。勢力增大。將遍及南腹。近且由南而北矣。與政府已成對抗之局。各軍坐視。莫敢與敵。捨腹心之患不治。民生之疾苦不問。日惟以大欲是逞。私鬪是務。所謂官混者。又日茲其間極其縱橫閹闔桃撥離間之能事。一旦戰端復啓。匪勢日滋蔓。民生日益痛苦。勢非驅全民胥爲匪化不止。詩書委牆壁。徒豎亦旌旄。諸公所得者此耳。於斯時也。求保持一夜之局勢。亦不可得。環顧國家。已萬劫不復。起而代之者爲誰。言念及此。尤不寒而慄。愚敢曰。今日之勢。不僅患在廢弛。而患在崩潰。全國所有武力。應合併一致削平匪亂。不可再縱欲逞忿肆輕內戰者此也。

以外患言。今日人侵陵我國。危迫日甚。占據東北。進而稱兵犯滬。雖經我軍奮勇內戰。政府卒與之構成協定。以自取敗辱。然日人意猶未滿也。極彼軍閥狂僥。對我已視同無物。大有盡摧滅之概。國際仗義執言。或以利害牽

引。如日俄日美戰爭。遲早不免實現。我將置身事外乎。抑當然爲戰鬥員之一乎。我之所謂軍備。祇有個人工具。絕無國際可言。器械窳敗一也。海空兩軍。絕無基礎二也。兵心涣散。不能精一。三也。重以匪患未清。財政枯竭。以此言戰。尙堪一試乎。此時如不急起直追。共圖挽救。猶爾虞我詐。日營內爭。真所謂中風狂走。不知死所矣。以吾人之考慮。在今日應速清內亂。整齊全國武力。一致對外。不可再縱欲逞忿。輕肆內戰者此也。

夫內戰之危害如此。其所以釀成之者。又如彼。救濟之道。維何。計惟有政治公開。休戚與共而已。吾且不論黨治之如何。國家之事。應與國人共明之。況當危急存亡之秋。人人有利害休戚之關係。如對日問題大要不外主戰非戰不能不戰三途。三者立論。皆對於時局有所貢獻。雖所見有程度之差。決無公私之別。人之愛國。誰不如我。不可盡以不肖之心度人也。政府縱有一時不易裸白之隱衷。尤應舉其中輕重緩急。與國人以共見共聞。如以一時持論之異。即深閉固拒。屏諸事外。則由猜而忿。因忿而爭端又起矣。國家大政率如此。對日問題其實例也。至若阻兵安忍。或固兵自便。此其自外於國家者。吾儕小民甚不願在此嚴重時局之下再演此險象也。

國難與憲政

李烈鈞

此文爲李協和在憲政促進會之演說詞。當時各報僅載其大略。茲某君以其原稿全文送下。特補登之。如次：

自辛亥革命以來。我國號稱中華民國者。已二十一於茲矣。中華民國之主權果誰屬乎。曰主權在民。民權果何由而表現乎。曰必有人民制定之憲法。舉國遵守。各依憲法之軌道。以從事於一切工作。始能表現民權之作用與民治之精神。此任何民主國家。不可逃避之先例也。我們今日齊集此間。仍在研究如何促進憲政。已屬惶愧萬分。而且現在商討不上實行促進憲政之工作。不過同人本此主權在民之義。發動促進憲政之決心與希望而已。此誠我中華民族在政治史上所遺留之奇恥大辱。

現在國難臨頭。全國高呼國民共赴國難。試問憲政之軌道不立。救國之方案何由而生。民衆之團結未堅。共赴國難之方法安在。故人謂外患可憂。衆則謂內憂可懼。『獨裁』與『一黨專政』，內憂之重要者也。與其謂日兵來侵爲國難。不加謂『獨裁』與『一黨專政』爲最急最迫之國難也。蓋外患不足以亡吾國。惟內憂乃足以召亡。日兵來侵不足懼。惟民權未伸。民治不立，乃足以速禍。是以吾人談救國難。必先自打倒獨裁與取消一黨專政。樹立民主政治基礎實行全民政治始。談禦外患必先自肅清內憂始。

我輩讀西洋歷史。看中華民國過去的事實。可以證明『革命黨』者。努力革命之目的。乃求解放自己之壓迫。非爲民衆謀解放者也。努力革命之目的。乃求得到自己之幸福。非爲民衆謀幸福者也。不但中國如此。外國亦如此。

國民黨數年來之工作。亦頗類此。且有壓迫民衆并剝奪其幸福之嫌。此實爲內憂外患交迫而來之主因。事實昭彰。我實不忍以我本身爲國民黨之一員而諱疾忌醫也。

然則人民何由而求解放乎。曰在乎本身之自決。人民何由而求幸福乎。亦在乎本身之自決。『解放』與『幸福』決不能無因而致。亦決不能依賴他人以代求。憲政者。全國人民求解放求幸福之共同軌道也。憲政者。全國人民共同保障也。憲政者。全國人民共赴國難之唯一方案也。吾民一息尚存。豈尚有徘徊觀望之餘地耶。

就國民黨黨員言之。亦不少明瞭時勢。洞悉民情之士。而且我可武斷一言。主張解放者是多數。想依舊把持者。是少數。至多數反爲少數所制之原因。則由於多數言解放者。是爲他人求利益。是柔性的。是敷衍的。少數思把持者。是爲自己求利益。是硬性的。是積極的。本人在京提案取銷一黨專政。多數贊同。卒未被通過之原因。即在於此。吾故曰求解放與求幸福。決不能依賴他人。國人苟能一致奮起。本自決自救之決心而前進。則何患乎內憂。何患乎外患。更何患憲政不成。黨治不敗。民權不伸。民治不立耶。

上海各界組織之團體雖多。然大多空言救國而未能具體化。今日聆在場諸同人之言論。大體均欲以促進憲政。爲國人共赴國難之圖案。鄙人異常贊同。此後當本自救救國之義。隨時努力。

効汪案之法律的研究

石郎

中日停戰會議，自三月二十四日開始談判，日方以戰勝國自傲於壇坫之上，對於撤兵地點及時期，屢施刁難，致會議因而停頓。國人方謂政府態度堅決，果欲作長期抵抗

，乃以英美公使奔走京滬之結果，倏於本月五日在租界的中西巡捕嚴重戒備之下，雙方首席代表無獨有偶的各在病榻簽字，協定遂告成立。十九路軍月餘苦戰所犧牲之頭顱，熱血，與大中華民族精神上物質上所感受不可估計之損失，悉斷送於屈辱的和平。以求民族自由平等及廢除不平等條約昭示於國人之革命政府，對外之軟弱，竟使吾人失望痛心至於此極！外部負責人雖迭次聲明，協定僅及撤兵問題，不附帶政治條件，而按之協定全文及附件之文字，其有損我國領土及主權之獨立，稍有常識者類能言之，政府當局實無辭以逃於誤國的罪責。

在舉國反對停戰協定正激昂憤慨當中，霹靂一聲，監察院「不避艱難，行使職權」。二十一日該院呈中央監委會彈劾行政院長汪精衛文云：

「此次淞滬停戰協定，行政院不交立法院議決，遽行簽字，其為違法，彰彰明甚；且事變無常，將來對外援例，隨意協定，危險何可勝言？特依公務員懲戒法聲請懲戒，以儆效尤而法重治。」

一篇彈章，獲得社會熱烈之同情及響應。若在法治國家，行政官吏之受劾，原屬政治常軌，而見之於今日之我國，却有如晴空雲翳，平地生波。神經過敏者流且往而捉影捕風，妄加揣測，以為此案之背景，又必有其政治作用，儼若政法舞台所隱伏之暗礁，將藉此為導線而爆發者，蓋歷年內訌所給予吾人之印象太深，故談虎輒為之色變。依作者個人觀察，強敵當在國門，東北問題懸而未決，黨國領袖正高唱精誠團結共赴國難之時，必無敢冒天下之大不

建利用外交作內爭工具而自棄於國人者，惟懲前毖後，吾人誠希望如某中委所云「化大事為小事」而已！

此案已經中監會作「應毋庸議」之結論，政治上當不致有何變化，于汪之辭職，不過黨國要人照例的作態而留此餘波，事件的本身，無所再用其詞費。惟該院彈劾汪氏，以行政院此次簽字訂停請從法律上論究其責任之誰屬。

普通憲政國家，舉凡法律，預算，大赦，宣戰，媾和，締約等，憲法上明白規定須經立法機關，國會之決議，行政機關始能執行，否則即為違法。我國尚在國民革命時期，憲法猶付闕如，去歲國民會議制定之訓政時期約法，無此明文。五院職權之劃分，僅見諸國民政府組織法。據去年十一月中國國民黨四屆一中全會通過之修正國府組織法，有如左之條文：

「立法院為國民政府最高立法機關；立法院有議決法律案，預算案，大赦案，宣戰案，媾和案，及其他重要國際事項之權」——第二「十七條」

監察院所稱汪氏違法，殆即指此。（該條當不如十九年三屆四中全會通過之國府組織法第二十五條之詳明，舊法明定有「條約案」的文字，而新法無之。）行政院此次簽訂停戰協定，按之國際公法一般的理論，實不能謂為違反該條之規定。國際間訴諸武力之爭端，未經違宣手續者，非國際法上所謂戰爭，則兩國以外交方式停止軍事行動，自不能謂為媾和，東鐵抗俄之役即其一例。一

二八淞滬事變，中日兩國不僅入於交戰狀態，其戰爭之劇

烈且爲歐戰所未有，但就國際法之觀點而言，祇能認日本之侵滬爲武力脅迫，我國之應戰爲武力抵抗。停戰協定之性質。係以外交方式停止雙方軍事行動而非法律上之媾和。如認停戰協定爲媾和，則十九路抗日作戰當時情勢急迫，固不能待立法院之通過，而激戰月餘，初未聞事後送請該院追認，是汪氏之違法已於淞滬

抗日之「戰」，而不俟簽訂協定之「和」。不經立

法院決議之抗戰既未聞違法之指摘，獨於簽訂協定受違法

之彈劾，揆之立法精神，殊不免於矛盾。

此項協定 [Protocol] 在國際慣例上與條約 Treaty 究屬有程度及性質之差異，即謂屬於該條「其重要國際事項」之範圍，其違法責任亦決非汪氏獨負。試觀中監會決議案：

「查上海停戰協定，係中央政治會議第二十九次臨時會議議決，此項協定，既非媾和締約，應照外交部所擬辦法交行政院，俟辦理完竣再由行政院向立法院報告在案，則此案既經中央政治會議議決，監察院長于右任所請懲戒行政院長汪兆銘一節，應毋庸議」。

細譯決議案主文，行政院簽訂協定，既經報請中政會通過交院執行，若使汪氏負違法責任，將何以解於中政會？自中國國民黨宣布試行五權之法，五院分掌法權，儼然躋中國於法治之光明，而中政會駕臨黨與政府之上，據有最高權威，一切重要行政，悉秉承於中政會之決議。數年來立法院制定法律，討論大赦，審查條約，莫不依據中政

會所決定之原則，其地位祇不過曩日之法制局，而事實上直可謂中政會爲最高立法機關。現時我國政治組織，既不同於歐美憲政國家，又異於蘇俄之政制，黨政機關，床屋疊架，國府雖分設五院，然未而契合制衡原理，職權實亦至微。現行之修正，國府組織法，規定行政院長負責實際行政責任，而最高權力仍操於中政會，故行政院簽訂協定之違法，應由中政會負其責任。

郵潮平後之贊言

嫡婦

上海郵務員工爲救郵運動，醞釀甚久，擬具鞏固郵基本方案，籲請主管官廳；詎政府以郵工提案有礙國策，拒而不納，其不能接受之理由，又未公之國人，以待社會輿論之評判。於是郵工方面，迫於無門可訴，遂於二十二日起而罷工，而作弱者之抵抗；是猶打狗入癮巷，其必反噬之也，查郵工之提案有四：（一）裁併儲匯局；（二）停止航空公司補助；（三）郵政經濟專委郵政，實施特別會計；（四）保持郵政制皮；此皆純爲維護郵政，非爲本身利益，故此次郵工罷工運動，未始不可謂爲數年來交通部行政上黑暗之一種反響也。上海郵工罷工之翌日，平津各地亦相繼而起，洶湧而來，大有波及全國之勢。交通爲社會之動脈，郵政乃國營交通事業，其與國家文化工商……人民之安寧福利，在在有密切之關係，交通停滯，社會則蒙其害；然郵工自觀官僚政治之侵入，郵基日益動搖，因此始起而要求交通部，作整頓之運動，其情其勢，實未可厚非。

此次郵工之救郵運動，吾人雖甚表同情！然因是而觸

工，交通阻滯，啟人口實，是誠一大不幸事！今工潮經雙方及各界領袖出面調停，業已解決，昨日宣告復工，社會已歸常態，佳訊傳來，色然以喜！當工潮未解決之前，外人紛組臨時機關，惟恐因此割裂郵政獨立，而反適以揠苗助長者矣。今幸雙方開誠商討，得早平息，此又不得不敬佩郵工之能權其輕重也。

據昨二十六日報載，復工三項辦法；就中一項即對於鞏固郵基方案，俟郵工完全復工後，由政府郵工暨各界領袖，共同組織郵政研究委員會，以資研究郵政本身一切應興應革事宜，如此辦法，雖屬空洞，郵工救贍運動，未曾達其目的；然得此機關，共同研討，亦可藉明郵政真相。使其年來虧蝕情形，大白天下，而郵工救郵苦衷，方可博社會之同情，而得社會之援助，郵潮解決之後，願政府勿以郵工已經復工，再蹈因循故習，則以一切提案與三項辦法，束之高閣，漠然不理，蓋郵政乃國營交通事業，其成敗影響國計民生甚巨。幸從此積極究其長短，澈底改革，方為正辦；亦必如是也，始可示人以誠與信，一新政象也，而工人方面亦不可因小試未效，遽爾灰心，宜占為國家利益而再繼續奮鬥。

郵潮發生後，政府即派專員到滬排解。據郵務工會通告：交部委派之林實，乃其前在郵政總辦任內，以郵票舞弊，經政府撤職查辦在案，并託辭在疴病歿，轉請中央寬宥免予撤查，人已在青病歿，何以又有林實其人奉命來滬辦理，果郵務工會通告確不失實，則政府未免大過兒戲，視國法如弁髦，玩公令如具文矣。此則匪特不能示人以誠

與信，且如此欲謀政治之改善，其可得乎？人民智識幼稚，固可欺瞞；然一旦黑幕揭穿，人心因而向背，雖有移山之力，亦莫能挽回矣。故吾為國家利益計，為政府威信計，斯則竊期以爲不可也。且查劉書藩前任儲匯局時，一場糊塗，報章騰載，聲譽掃地；今復爲該局監理，此烏乎可？諺云：自己不正，何能正人？於事於理，兩皆不當。如謂愈能拆爛污之人，其官愈大，則吾誠不願多嘵舌矣。竊陳部長在粵頗著政績，今長交通，又具熟誠興革，對此若不注意，難免令名之累，傳曰：令名德之輿也，德國家之基也，有基無壞，無亦是務乎？當此國家存亡絕續之秋，願即雷厲風行，以固政府之基。凡查經國民政府撤職查辦有案者，須涤除之，卽自問良心有越軌行爲者，亦可自行檢舉，免待人之揭發，使廉潔政治，得以樹立，交通政策得以實現也。

當郵工提出鞏固郵基方案之初，交通部曾於二十三日發一辯正，其理由亦有四項：其中最切要者，關於儲匯局用人問題。『蓋郵務知識，固非普通一般人所能了解，金融投資各問題，亦非郵員所能兼通……且國外匯兌，尤非夙有研究，具世界金融之知識者，不能酌量盈虛，綱繆未雨，設立專管儲匯機關，選任專門人材者，正如此也……』儲匯機關，應否獨立組織？小子酒囊飯袋，未敢評其得失。然選任專門人材一項，則全國人民正昕夕馨香禱祝，以求其早日實現者也。今交通部洞悉過去政治建設，效能莫舉，而轉採用專門人材，實可謂知所先務矣。蓋今日國家，是從事務員資格，而治事者；其政治組織，亦

卽治事之機關也，在治人制度之下，注重權力分配，在治事制度之下，則着重職能之分配。現代政府官吏是分擔各種職務，其所謂職務，是專門事業，故今日之爲政者，必須具有專門與科學之知識，始能應付裕如；否則政府事業，不能推行。今交通部已明此中利害，厲行興革。願凡非具專門智識者，不必再去鑽營，貽誤國營事業；已在位者，亦宜自知非已所長，則應及早引退讓賢，蓋戶位素養，無補於公，惄心自問，亦不安也。小子念及招商局之失敗，則心中不勝其慄慄耳！望交通當局今後大公無私，破除情面，對事則澈底實行興革，對人則壞者黜之，賢者擢之，此孟子所謂『徒善不足從爲政，徒法不能從自行也』。約言之：法治與人治，須同時並重，不宜偏焉。

成功之原理

陳滄來

之原理焉。

目的專一

本篇作者自知爲老生常談，必爲編輯先生拋之字筆，卽幸而採登，亦必爲一部分讀者所不理，然要知中華民國之希望，在今後之新青年，所謂「中華老大」殘廢名詞，非期爲「少年中國」，則一二十年後，仍然「次殖民地」，本篇究竟於造成，少年中國之前途，不無幾許之裨益，且爲作者由青年時期躬行實踐的經驗之談，中山先生於發表其物質建設之外，而尤高唱「心理建設」者，亦莫非此意，故終冀編輯先生能予以登載之。

何謂成功？成功乃一種結果。合於環境之所需者，爲社會公認其適當者也。然亦有因時代之遠近而主觀變更。則前所謂成功者，後世目爲失敗。亦有當時之所稱失敗，

而開日後成功之基者。是天下之事不能因一時之成敗而判智愚，須細察其因果之理焉。凡果無不有因而成。未有無因而能得果者。因之大小不同。而果之遲速亦異。淺近之徒。每以造因之人終身不得一果，而論爲失敗者。殊不知往往因之造成，而收果有在數世之後者。大如國家之建設。小如一業之榮枯。吾國之推翻帝制，先烈倡之，以身爲戮，越數十年而民國建。美國之威斯丁浩斯 Westing Ho use 氏創辦電氣事業，及其歿後而業乃大昌，目不及睹。是結果之遲遠遠近，常因其內力與外境而生差別。有敗于我者而成于人。敗于今者或成于後。惟不造因者乃終無果，不辦事者乃終無成，而立于全敗之地。是辦事卽爲造因。善因必有善果。雖其遠近不定，而得果必矣。若造惡因，則其禍可立待，未有不災及而身者也。余計是述得善果之原理焉。

歧路亡羊。古有明訓，目的專一，就是朝着一條路上走。將自己的希望固定在良知上。認得明白，向一處進行。使心，智，肢體，同時奮鬥。不以風，雨，晦，明，苦，樂，難，易，而改其節。不以阻礙，荆棘，而易其徑。千辛萬苦，百折不撓，無有不能達到其目的者矣。品行之良善，在於力與惡劣習慣奮鬥。命運之順遂，在於善自慎靜循軌而行。至於功績之建設，尤恃人力以造成之。求其所以造成之動機，無不先有一具「宣」定之目標，而借其熱烈之希望，以達到者。昔美總統林肯，貧時欲閱一書，而無力購買。乃徒步四十英里而借之。此即其希望心勝過阻礙。

之一明證也。

誠信

孔子曰「己所不欲勿施於人」。古賢之待人接物，相示以誠，最合於平等自由之原則。誠信之義：即開誠佈公，坦白無欺，不因人以利己，不取巧以損人。並非將己之事業情形，胸中計畫，盡情掬吐於衆也。自私，狡詐，欺騙，等行為，固可粉飾一時，僥倖獲利。然未有能永久者。蓋僞行無不須做作。心常惴惴，惟恐人之已知，欲蓋彌彰，動於內而形乎外，行止乖僻，望而可疑，自與落落大方，誠實態度迥異。詩曰「潛雖伏矣亦孔之昭」。故誠信乃為成功必要之性質。不但不欺人，即凡一切墮行之態度，或輕薄之舉動，亦切宜避免。因外間物議，常由其人之舉止形態而生。不必盡關於事實也。

機警

機警為一種性質，使人於適當之時候，行相當之動作。機警之人，審時度勢，以己之舉止，適合於環境之情形，人有生而機警者，其遇見機會必多。蓋機會之于人，是均等的。猶日光照地，生物無不受其暖氣。而得益之厚薄，則視其地位而異。人之遇合，全在於己之勤求。見機而作。

此種性質，比才能還重要。才能每因時會之錯過或不及而失敗。機警則遇合恰到好處而成功。機會之發現，常因外力之援助。欲外力之助，則必使人樂與己為友。待人接物，必語言祥和，應酬懇摯。脣肩詔笑者，為人所賤。妄自尊大者，為人所鄙。惟處處出以誠摯之態度。必能使人愉悦相親。決不宜粗率慢人，引起惡感。亦不宜無謂爭論，有損朋情。

堅忍

磨鐵成針，磨礪成鏡。天下難事惟堅忍可以征服之。環顧左右之人，其成功者，無不有其宗旨。朝夕向其具定之方面進行。不以阻礙而終止。如哥倫布之尋新大陸的共同行水手均已失望而求歸，哥倫布獨堅持再行三日。果不到三日而美洲發現。世人之作一事而失敗者，多未到其地即失望而返。所謂功虧一簣，一間未達。有為之人，無不立志堅決，不作無謂之間談，戒絕損時之舉動，不失望，不倦怠，終日孜孜，向一個目標前進，無有不抵於成者。并有他人失敗之事業中，挽回頽運翻為成功者。莫不因此堅忍，與毅力以成之。曾子曰「士不可以不宏毅，任重而道遠，仁以為己任不亦重乎，死而後已不亦遠乎」。甚矣古聖之教人如此其明且至也。人之處世，如舟之行逆水中，無一日而可息。其得風力以助者，順也。而風不可常有。是逆境多於順境。而順逆常相間相乘。否極則泰，月盈則蝕，大逆之後，必有大順。小順之後，必有小逆。是在乎人之冒逆突遇，以達成功之地耳。

勇與自恃

勇即是有膽力。人不到危險時期，勇字即顯不出。在極困難中，能使氣不稍餒，無恐懼，無退縮，乃得謂之勇。西哲有言曰「女子弱也而為母則強」。弱女之忍為強母者。以其精神心力咸萃於其子之一身。而有急，則奮不顧身以赴之。心中只有其子，不復更見艱難險阻也。是故精神聚會者，雖弱亦強。天下無事不難，無途不險。惟不畏難，不

怯險者，乃能安然渡過。以氣取勝，置之死地而能生。置之亡地而後存。小者捐除自己之私慾。大者犧自己之生命。赴湯蹈火以趨之。必可化險爲夷。要在人之自恃，勿餒其氣耳。

忠信自己

孟子曰：「自謂不能者自賤者也。又曰：自暴者不可與有言也，自棄者不可與有爲也」。又曰：「未聞以千里畏人者矣」。大而建國，小而立業。均非有此自信能力者不行。自信能者，則能之。自信不能者，則不能之。菲而德氏通水底電線過大西洋時，當時科學家謂爲不可能。菲氏曰：「是爲可能之事而余亦能之」。第一次至五百里而失敗。第二次至二百里而失敗。第三次至第七次將近成功而幾忽中斷。家資盡，而資本家亦喪氣。卒至第八次別創公司而功始成就。用盡畢生幸福，跋涉大西洋五十年。經過無窮之困難，而達最後之目的。世界食惠。千古垂名。若非其內藏絕大之忠信。無恐，無懼，作之，望之，倚任之，則此世界奇功，甯可得而立乎。

常識

常識即見物而得其真，作事而得其理之謂。今人每視「無常識」三字爲侮辱。殊不知常識不是人人都有的。學校課程無明白之規定。父兄家教亦無演講之專條。則世人之不缺乏常識者，蓋鮮。研究常識之道。以不出乎人情之外爲標準。凡習慣風俗。順之則合。違之則咎。應對之節，舉止之儀，均須處處留意。如朋友忙於職務之際，勿與閒談。大庭廣衆之中，勿作高論。坐不橫肱。行不重步。勿

隨地睡窩。勿向人噴嚏。毋以一己之便，毀損公衆之物。毋悅個人之目，攀折園樹之花。此皆極平常之事，而爲人所難躬行者。至於因應制宜，隨機應變，尤在人之善用其心矣。昔有某教授非不智也。其妻燭之去購咖啡以磅計，而教授以斗量。其於常識缺乏可見。又有某博士主試菜校投考生物學及文學系者，於其主科成績均列優等。而該博士以其數學成績略低，而畫點之。是何異強驛耀以捕鼠。強猩狃以馳驅。技各不同，能令就範。博士見理不得謂明也。夫臨大事，無常識則誤國。臨小事，無常識則誤身。此常識之所以必須注意焉。

經濟

經濟者，非慳吝之謂。乃量入爲出之義。根據於理想或實行其預算。則困難有所備，而短絀有所儲。收入不必增加，而支出常有餘裕。是非善於支配用途者不能。人情由儉趨奢易，由奢入儉難。其所以日趨於奢而不自覺者。則金錢流出無統計有以致之。凡辦一種事業，或個人生活，其用費分生利與消費兩種。苟無統計以相比較。則某項應節制，或某項應增加。均不能由人預算。其關係于一業一己之安危裕窘者，甚大。故甯留有餘地以備將來。惟紀錄可以備忘，可以自警。急其所應急，而緩其所可緩。取舍支配，道盡乎是矣。

自勵

凡人之教育，可分兩類。其一，得自他人者，如在學校受教員之益。在家庭受父母之益是也。其一，得之於自修者，此類最爲重要。蓋請益於他人不能常有。勉勵於自己

，可得隨時隨地而得益處。閒時閱有益之書報，交際求有益之良朋。觀他人之成敗以爲自己之鑑戒。省一物之變遷以供我心之推測。環境中之一物，一事，一聞，一見，應隨時加以研究。求其真理。毋使一日虛度，而智未增。毋以己質稍鈍，而生畏縮。蓋幼年遲鈍，長亦多成。觀於中西古賢多有幼時極鈍者。如發明離心力之牛頓氏 Newton 幼時甚愚。宋朝名儒蘇洵中年始學。是故求成在乎日新。湯之盤銘曰「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日新生乎勤，勤則通，通則不塞，不塞則進。孔子謂顏淵曰「吾見其進也，未見其止也」。又曰「朝聞道夕死可已」。曾子曰「仁以爲己任死而後已」。可見古賢之勵勉世人以進取自勵之途。求日新月異之道。以死自矢。其威勇無畏之精神足千古矣。

熱忱

今人往往將熱忱錯用。以至用於無生產之處者甚多。是不能不慎。尤不能不先一番研究。求其適當。如青年多熱心於運動而不注意於自身之學業。往往有體育雖強而智育無進。又商人熱心酬應而疏忽於管理。往往顧客增加而業務反滯。故支配熱忱，最爲緊要。無熱忱則業務必不發達。然錯用則亦足誤事。苟事前加以審慎。如值此一舉者，則必盡其光陰，盡其精神，且盡其熱忱，而爲之。事業成敗之關鍵，毋有更重要於此者也。善用其熱忱，而更加以懇懃，以爲誘導。則更能使事業趨於順適。而易就範圓。蓋懇懃猶之日光，惠而不費。最易得他人之同情，乃成事之先導也。

郵 箱

(二)來函

鳶如吾兄足下，昔讀王荊公與人書云，公以壯烈方進爲於盛世，而某驚然衰疾，將待盡於山林，趨舍異事，則相煦以溼，不若相逕庭之愈也，弟嘗三復斯言，嘆爲陳義太高，弟諱說早著於北京，劣迹復昭於南府，爲天下之僇人也久矣，凡他人言之有効之事，一出不肖之口，轉成罪戾，弟爲保持天下言量，使賢豪長者得以從容建議，無令強者有所指目，用關天下之口而奪之氣，誠當自知。知人卷舌固聲以去，不可更有論列，致以一人而盡廢凡百君子之言，五六年來弟籌此熟矣，朋游中不明此旨，輒以言論見勝，弟無不宛轉謝絕，固不獨於兄爲然也，近託名治律，事等吹簫，將一惟循分乞食是務，過此以往，便非所懷，國政日趨寬大，弟得是云胡不足，謂弟有心立異，故示械默，猶不識弟者所言，昨日兄與陳班侯兄去後，激於厚意，頗欲奮筆，然伸紙再四，終不能得一字，若云大刊誕生，必須弟爲補白，則請以此函表暴於上，假令當局見之，以謂平昔倔強反動好論議如某者，今已戢戢與犬羊相若，稍開言路，宜無大害，於是聰明才力志行謀略愈於弟百千倍者，乘勢以進，漸得仰首伸眉，求達介甫壯烈進爲之願，弟之淵默，又何啻雷聲矣，兄謂何如，即頌著福，士劍頓首，五二十九。

章行嚴先生學貫中西，名滿天下，昔辦甲寅週刊，風行海內，世人讀其文者類能道之，近在滬治律師業，案牘

而外，他事更不過問，本刊籌備之始，既決意持其標義，廣招特長，不以一家言，遂與可行嚴爲文，亦既得其欣許矣，忽乃以書謝絕，吐意隱約，如怨如訴，謂非君子之愛世不易乎，

鳶如附言 五卅

(二)夫信

太紹，吉占，德乘，伊賈，宓公，舍我，虛白，德柏，蓋農，伯仁，諸兄著席本刊創始諸凡草率後此源源蓋恐難繼諸兄一時碩彥又素叨知交敢請少抽餘閑常錫佳製俾添精采無任贊企並頌
撰綏
弟鳶如五卅

本刊廣告啟事

本刊發刊伊始；而同人又素昧於廣告招攬之術！以此初次刊行，廣告竟付闕如！惟亦不願勉強拉攏！有之則登，無之則不；多有則多登，鮮有則鮮登。各商店，各機關團體，及各廣告社，有爲我照顧者乎？請於每週除星期日外，上午九至十二時，下午二至六時，前來膠州路（武定路口）八十七號本社接洽可也。刊例如次：

甲 • 普通廣告（不指定地位）

1. 每月（計登四期）每方寸大洋八角
2. 每三個月（計登十二期）每方寸大洋一元五角
3. 每期（即登一次）每方寸大洋四角

乙 • 特別廣告面議